

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邦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17〕58 号），公司向特定的 6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136,405,529 股（以下简称“非公开发行”），并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创证券”或“我公司”）自 2016 年开展天邦股份非公开发行保荐工作以来，指定吴卫华、王立柱担任非公开发行项目保荐代表人，从 2016 年 6 月 3 日起接替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，持续督导期为 2016 年 6 月 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。

根据贵所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的规定，华创证券保荐代表人对公司有关人员进行了 2017 年的持续督导培训。现将有关培训情况报告如下：

培训时间：2018 年 4 月 20 日

培训地点：上海徐汇区新研大厦 B 座 11 层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参加培训人员：公司董事、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

培训主题：上市公司对外担保及募集资金使用

主讲人：华创证券吴卫华

特此报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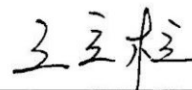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《天邦股份 2017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材料》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

吴卫华



王立柱

保荐机构：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

2018 年 4 月 26 日